

2017 年“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”励耘实验班 选拔方案

一、数学科学学院

工作组 成员	组长：胡永建 成员：李增沪、唐仲伟、许孝精、黄海洋、魏炜
接收条件： 1. 性格开朗，身体健康，对数学有浓厚兴趣，无违纪行为。 2. 综合成绩排名位于所在专业前 15%。 3. 励耘 2016 级数学专业原则上只面向数学科学学院、物理学系、化学学院、和生命科学学院的学生。	
计划接收人数：不超过 10 人	
考核方式：面试	
考核内容：综合素养和高等数学知识。	
考核时间： <u>2017 年 3 月 31 日星期五下午 14:30</u> 地点： <u>后主楼 1328 会议室</u>	
咨询时间： <u>2017 年 3 月 21 日-3 月 23</u> 地点： <u>后主楼 1306 张丽华老师</u>	
备注： 1. 根据学生修读数学课程情况决定是否降级。	

2. 物理学系

工作组 成员	组长：高思杰 成员：梁颖、涂展春、马天星、张宏宝、刘卫荣
接收条件：身体健康，热爱物理，学习成绩（着重考察高等数学、大学物理、物理系专业课程）优异，肯钻研、有责任感及团队合作精神。尤其热爱物理学基础科学研究，有志于基础科研事业，做过本科科研项目，有一定研究成果的优先考虑。	
计划接收人数：不超过 21 人	
考核方式：采取自由申报方式，对报名同学进行初选，入选同学参加面试。由专家组成员独立打分评议。	
考核内容： 1. 对物理学的了解，申请加入励耘班的原因； 2. 数理基础知识的掌握情况； 3. 学习态度和能力； 4. 思维能力。 5. 对科研的理解和认知。	
考核时间： <u>3 月 28 日 下午：3:00 至 5:00</u> 地点： <u>教十楼（物理楼）105 室</u>	
咨询、报名时间： <u>3 月 21—23 日</u> 地点： <u>物理系办公室（教十楼 104）</u>	
备注：	

3. 化学学院

工作组 成员	组长：范楼珍 成员：卢忠林 贺利华 龚汉元 米学玲 刘坤辉 闫东鹏
接收条件： 1. 对化学有浓厚兴趣，立志为化学科学研究作出贡献。 2. 在校历年学习成绩无不及格(数学、物理成绩不低于 80 分)。	
计划接收人数：不超过 21 人	
考核方式：面试	
考核内容：与化学有关的基础知识等	
考核时间：2016 年 4 月 1 日下午 14: 00 地点：化学楼 314 会议室	
咨询、报名时间：2016 年 3 月 21-23 日	
备注：	

4. 生命科学学院

工作组 成员	组长：向本琼 成员：张金屯、窦非、李森、梁前进、陈金波、 王宁、姜天霞、张笑天、王纯
接收条件：	1. 对生物有浓厚兴趣，无不良品行。 2. 在校历年学习成绩无不及格。
计划接收人数：	15-20 人
考核方式：	面试
考核内容：	学习能力，综合素质考察
考核时间：	<u>2017 年 4 月 1 日上午 8:30</u> <u>地点：生科院 124 会议室</u>
咨询、报名时间：	<u>2017 年 3 月 21—23 日 8:30—16:30</u>
备注：	

5. 文学院

工作组 成员	组长：马东瑶 成员：宋作艳、孙银新、卜师霞、李小龙、周云磊、马琼、陶群英、 李敏
接收条件： 1、对所选择专业有浓厚兴趣，且可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 2、具备进入所选专业学习的知识积累和能力基础；在第一学年度相关课程平均分应达到 85 分以上，且不得有不及格科目。 3、无任何处分记录 4、经院系考核后，进入文学院汉语言文学励耘班 2016 级学习。	
计划接收人数：不超过 5 人	
考核方式：笔试+面试	
考核内容：与汉语言文学相关的专业知识，进行综合素质面试考核。 请申请人向院系提交如下材料： 1、《本科生专业二次选择申请表》 2、本学年成绩单 3、相关材料证明	
考核时间： 笔试：2017 年 3 月 29 日（周三）15:00-16:40 地点： <u>主楼 C5049（候场：C5043）</u> 面试：2017 年 4 月 5 日（周三）15:00-17:30 地点： <u>主楼 C5037（候场：C5043）</u>	
咨询、报名时间： 2016 年 3 月 22-24 日 15:00-17:00 地点：主楼 C5023	

6. 历史学院

工作组 成员	组长：姜海军 成员：姜海军 孙燕京 朱敏 湛晓白 刘瑶
接收条件： 第一学期所有必修课成绩名列专业前 30%。有一定的科研潜质或专长者可适当放宽条件（第一学期所有必修课成绩须名列专业前 40%）。	
计划接收人数： 不超过 6 人	
考核方式： 面试	
考核内容： 业兴趣、知识面、思维能力、团队合作能力等。	
考核时间： 4 月 7 日下午 2:30-5:00 地点： 主楼 B612	
咨询、报名时间： 3 月 21 日-3 月 23 日下午 2:30-5:00 地点： 主楼 B612	
备注：	

7. 哲学学院

工作组 成员	组长：吴玉军 成员： 罗松涛 杨慧 李绍猛 章伟文 聂智琪
接收条件： 1. 对哲学专业具有浓厚的兴趣； 2. 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 2.5（或加权平均分不低于 75 分）； 3. 具有良好的人文学科基础知识和能力； 4. 身心健康。	
计划接收人数：不超过 8 人	
考核方式：面试	
考核内容： 1. 对哲学专业的兴趣状况； 2. 人文学科基础知识积累和能力基础状况； 3. 身心状况。	
考核时间： 3 月 31 日周五下午 14:30	
咨询、报名时间： 时间：3 月 20-24 日 地点：哲学学院办公室 主楼 A801	
备注：	